

华夏希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
[2015] 第四季度报告

基金管理人: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: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期起止日期:2015年10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

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监事会对本基金是否在报告期内运作合规、净值披露及时准确、信息披露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最终责任;基金托管人的董事会对本基金的资产安全保管、复核基金份额净值、复核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净值和复核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向基金投资者披露的基金信息等进行监督;基金销售机构应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和适当方式销售基金,但不保证基金盈利。

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,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。

本报告期末2015年10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。

§ 2 基金产品概况

基金简称:华夏希望债券

基金主代码:000103

基金运作方式:契约型开放式

基金合同生效日:2006年3月10日

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:31,12,760,208,10份

在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,追求较高的当期收入和总回报。

投资目标: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,追求较高的当期收入和总回报。

投资策略: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,追求较高的当期收入和总回报。

业绩比较基准: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“1年期银行存款利率”。

风险收益特征:本基金为债券基金,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基金、混合基金,高于货币市场基金。

基金管理人: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托管人: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基金代销机构: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销售网点:华夏希望债券A

基金销售机构:华夏希望债券C

基金销售网点:华夏希望债券A

基金销售机构:华夏希望债券C

基金销售网点:华夏希望债券A

基金销售网点:华夏希望债券C

基金销售网点:华夏希望债券A

基金销售网点:华夏希望债券C